

佛教在泛華裔族群之民族意識及民族認同形成中歷史作用

(二)



作者：關學君 (英文名:GarryGuan), 美國德照科技公司 (Tetra Tech, Inc.) 田野考古研究員;美國匹茲堡大學藝術與建築史系藝術與建築史客座研究員
2021年12月10

申)為“滿洲”。(16)1989年10月在丹東舉辦的全國滿族文化會議上,全國各地滿族代表一致通過了每年農曆十月十三日舉辦紀念清太宗1635年農曆十月十三日頒詔以後正名滿洲名稱的日子,名稱為領金節。(17)
滿族自古以來數千年一直信奉自己原有的原始信仰薩滿教。直到努爾哈赤時代,薩滿教才在女真暨滿族中才失去了獨尊的地位。努爾哈赤接觸漢族文化後,深受影響,“向前明索

先此之前嫁入吐蕃松贊干布贊普的尼泊爾毗俱底公主,既尺尊公主從自己家鄉帶入吐蕃的一尊不動金剛像,既釋迦牟尼八歲等身像,原本供奉在為其建造的大昭寺內,卻被移駕到現在的小昭寺供奉。而文成公主帶去的釋迦牟尼十二歲等身像則被供奉在現在的大昭寺內。(20)(21)以上為藏傳佛教的最初開端。松贊干布贊普在他的兩位妻子,文成公主和毗俱底公主共同的影響下皈依了佛教。他進而派遣端美三菩提等十六人到印度學習梵文和佛經,回來後創造了藏語文字並開始翻譯了一些佛經。

此後,到了八世紀中葉,赤松德贊贊普迎請印度佛教僧侶寂護大師將印度佛教傳入西藏,建立了吐蕃第一座出家僧寺——桑耶寺,並為七位藏族貴族剃度出家,既著名的“七覺士”。寂護大師返回印度後,又敦請其精通真言的弟子蓮花生大師來到藏區,制服本地原始苯教的同時,也接受了苯教等本土宗教的部分內容,逐漸建立了密教的基礎。這一時期被稱為藏傳佛教史上的前弘期。(22)蓮花生大師的一個重要貢獻便是他吸取和納入了許多西藏原生的傳統與信仰的元素,加入到印度佛教之中,使得佛教信仰得以在西藏生根,建立了藏傳佛教的特有風格。(23)

此後,藏傳佛教經過朗達瑪(《舊唐書》、《新唐書》、《資治通鑑》皆稱為“達摩”)時期滅佛運動(24)的嚴重破壞,直到百年之後的宋朝初年,才有逐漸得以復興。佛教由西康地區再度傳入,藏傳佛教在這次得以復興。有人開始發掘和編輯經朗達瑪滅佛而幸存的舊有佛教經典,稱其為伏藏,故由前弘期舊譯經典和伏藏所建立的加派便是寧瑪派。而此時在朗達瑪滅佛之後,從印度重新取回翻譯的經典則被成為新譯。由大譯師仁欽桑波羅偉的佛教被成為藏傳佛

呼圖克圖。由於格魯派是四大教派中最晚出現,也是目前影響最大的一派,且宗喀巴原至薩迦的寺院學習,格魯派幾乎吸取了各個教派的各種精華教法。(27)自從宗喀巴大師開宗立派之後,格魯派便深受信眾的歡迎,因此很快就代替了噶舉派,接管了全藏的政教事務,成為第一大教派。而達賴喇嘛這一尊號,則是1578年由土默特部蒙古可汗俺答汗贈予第三世達賴喇嘛索南嘉措。下面筆者將把筆墨集中在蒙藏的民族關係與藏傳佛教的千絲萬縷的歷史關係。

五、蒙藏關係與藏傳佛教

蒙藏關係最早始於1253年八思巴見元世祖忽必烈。是年夏,由闊端之子蒙哥都將八思巴帶領至六盤山見忽必烈,被視為施主與福田。此年八思巴接受薩班班禪所傳衣鉢法物,成為薩迦派第五世法王。後跟隨忽必烈左右,於1254年“優禮僧人詔書”。1255年,在忽必烈面前舌戰西京道教,以其淵博學識和卓越的辯才,大獲全勝,致使參加辯論的道教首領屈詞窮,俯首認輸。1260年,忽必烈封八思巴為國師,受玉印,任中原法王,統領全國佛教。八思巴於中統四年(1264年)返回西藏,行前被封為藏區政教之主。1269年,八思巴又以吐蕃文字為基礎設計了一套蒙古新文字,史稱八思巴字。(28)1270年,忽必烈更晉封八思巴為帝師、大寶法王。八思巴也被認為是達賴喇嘛的前世之一。

及至17世紀初期,很多蒙古部眾開始信奉藏傳佛教。而藏傳佛教在蒙古各部的進一步流傳,則是在索南嘉措應土默特部蒙古的俺答汗于明萬曆五年(1578年)之邀于青海湖東部的仰華寺會見,向俺答汗宣傳格魯派教義,使蒙古族放棄了薩滿教信仰,而皈依了佛教。俺答汗賜予第三世達賴喇嘛索南嘉措“聖識一切瓦齊爾達喇達賴喇嘛”的尊號。(29)因為索南嘉措的名

字中的“嘉措”(藏文: ཇུ་རལ་ཚོ་ 在藏語中是“大海”的意思,而“喇嘛”是藏語對上師的稱呼,也因含有“智慧”之意。而大海譯為蒙古語之後的發音則為“達賴”,故而“達賴喇嘛”則意指“智慧深似海”,“知識淵博無限”。(30)宗喀巴大師本人創建格魯派之初並沒有吸收轉世制度,而是宗喀巴的最小弟子根敦朱巴圓寂後,為防止內部分裂,襲用噶瑪噶舉派的轉世辦法,由根敦朱巴的親屬和部分高僧指定後藏出生的一名男孩根敦嘉措,為根敦朱巴的轉世靈童。自此而形成了達賴喇嘛的轉世系統。索南嘉措受封為達賴喇嘛尊號後,追認根敦朱巴和根敦嘉措兩位前世分別為第一世及第二世達賴喇嘛,而自己則成為第三世達賴喇嘛。感謝俺答汗的恩典,索南嘉措為俺答上尊號為“轉千金法輪帕克喇瓦爾第徹辰汗”,承認他為成吉思汗的化身,為全蒙古的大汗。而且,三世達賴喇嘛索南嘉措指示自己圓寂之後,轉世靈童將會在俺答汗的後人之中。於是,俺答汗的曾孫成了達賴喇嘛中唯一一位蒙古族出身的第四世達賴喇嘛雲丹嘉措。

格魯派在藏區的另外一位活佛班禪喇嘛,則也是與蒙古汗王的封賜有關。班禪系來自梵文“班智達”(意為博學)縮寫,而禪則是藏文“欽波”(藏文: ཇེ་པོ་,意為大)的簡稱。1634年,第五世達賴喇嘛和四世班禪喇嘛因遭受噶舉派政權藏巴汗、苯教土司頓月多吉、喀爾喀蒙古卻圖汗等勢力的威脅,共同致信衛拉特蒙古和碩特首領固始汗,請求其出兵救援。1636年,固始汗親自前往拉薩與五世達賴喇嘛和四世班禪喇嘛商議出兵事宜,並被贈予“丹增卻杰”(執教法王)的稱號。之後,他又歸順後金皇太極政權,以鞏固後方。1637年,固始汗攻入安多,滅喀爾喀蒙古卻圖汗,控制安多全境。1640年發兵西康,滅頓珠多吉。旋即又於1641年突襲西藏,並於次年

(未完接下期)



日,於美國加利福尼亞州雷丁市 (接上期)大清帝國初期至中期的強盛時期的邊疆少數民族地區的民族政策以及扶持各邊疆少數民族上層高度自治的行政管理策略更是為“中華民族”之大一統的意識與認同提供了成長的沃土與條件。

綜上所述,儘管“中華民族”的確是由梁啟超在清末所首次提出和使用,但這一概念的孕育與催生則是始於大清帝國建立之後的17世紀初期便已經開始起步。滿族,作為“中華民族”的重要一員,對於這一族群的共同意識與認同的緣起和誕生曾經起到不可或缺的貢獻和作用。

三、中國佛教的傳入及對中華文化的影響

佛教最初傳入現有記載的是東漢時期,漢明帝永平十年,即公元67年,朝廷派使團將佛教迎請至當時的都城洛陽,竺法蘭和迦葉摩騰兩位法師就住在朝廷的官府鴻臚寺,第二年建造了至今尚存,至今仍香火不斷的中原地區第一座佛教寺院白馬寺,供出家僧人居住弘法。白馬寺的命名便是因為由白馬將佛經與佛像從西域馱回洛陽。“寺”是取自鴻臚寺,漢代的政府機構名稱。進而成了佛教建築和弘法之處的專有名稱。竺法蘭和迦葉摩騰合譯出了中國翻譯的第一部佛經《四十二章經》以後,安世高、支婁迦讖等譯經師先後從安息、月氏等西域地區來到洛陽譯經弘法。經三國,兩晉十六國,慧遠法師繼道安法師成為中國佛教領袖,後被尊為中國淨土宗初祖。鳩摩羅什等又在長安翻譯了大量佛教經典。南北朝時期,佛教因得到由南朝的梁武帝蕭衍(464-549年)以及北朝的北魏孝文帝元(拓跋)宏等皇帝的大力扶持而得以達到第一次興盛時期。中國禪宗的開山鼻祖,被尊稱為達摩祖師的菩提達摩(?-528年)便在這一時期由南天竺或波斯,經海路將大乘禪宗帶入中國。山西大同的著名雲岡石窟也是這一時期先人們給我們留下的珍貴文化遺產。儘管佛教在此期間也曾先後遭受兩次法難:北魏太武帝滅佛和北周武帝滅佛,後在隋唐時期,佛教得以復興,並達到鼎盛。玄奘法師西行求法,帶回大小乘經典657部,大量佛教經典得以被翻譯。華嚴宗、唯識宗、禪宗、淨土宗、律宗和密宗,中國佛教的八大宗派就有六宗形成於唐代。

佛教此後再遭兩次法難:唐武宗因改信道教而發動了摧毀性的滅佛運動,五代十國的周世宗發動了第四次法難。致使佛教走向衰落。

佛教此後在經宋、遼、金的印經和緩慢恢復,而到元代對藏傳佛教的特別青睞,開啓了此後至今數百年蒙古族與藏族兩大民族之間首次以宗教信仰為紐帶的互動與親緣關係。明朝代宗時,為了救災,開始售賣度牒。恢復僧人免丁錢。帶來此時期禪宗與淨土宗的興盛。(15)創建中國歷史上最後一個帝國大清滿族是通古斯民族中的最大一支支系,也是一個有着三千年以上有文字記載實證的悠久歷史的中國少數民族。其最早見於《國語·魯語下》:“武王克商……肅慎氏貢楛矢石弩,其長尺有咫”。周成王建成洛邑,大會諸侯,肅慎也派人去朝賀,《尚書·序》貢獻楛矢石弩及塵(似鹿而大)等方物。周成王命大臣榮伯作“賄肅慎之命”(漢·司馬遷《史記·周本紀》),給以賞賜。此後歷代沿革,先後有漢代的挹婁、魏晉南北朝時期的勿吉、隋唐時期的靺鞨、宋代以後為女真,直到後金皇太極於1635年頒旨改族名由女真(諸

神佛像。使還,得奉關帝、觀音、土地三像而歸。愚按家家所供者,應是奉來神像,當日即與祖先供奉一龕,後世因之,不敢易也”。(17)自此,滿族中出現了祖先崇拜、薩滿教、佛教並存的局面。(18)清朝入關建立大清帝國之後,皇室對佛教信仰的皈依無疑有助於統治一個有着眾多民族,尤其是其中人口最大的漢族,而這些民族中很



多都共同信奉佛教(包括漢傳佛教、藏傳佛教以及小乘佛教)。

佛教傳入中國近兩千年,無論是在宗教信仰、意識形態、道德規範、生活習俗、文化認同與傳承,都對中華民族,以及“泛華裔族群”產生了極其深遠,且根深蒂固的影響。漢傳佛教於人口最多的民族成員漢族,以及接受了漢傳佛教的滿族等其他少數民族;為藏族、蒙古族,以及土族、裕固族、門巴族、羌族、普米族和納西族所共同信奉的藏傳佛教,以及由傣族、布朗族和部分佤族所信仰的小乘佛教,既上部座佛教,致使佛教更重要的是作為民族形成的所謂“要素”之一,既“共同的宗教信仰”無疑成了連接和凝聚作為構成“中華民族”的眾多成員民族的不可或缺的紐帶和橋樑。當然毋庸置疑,伊斯蘭教對於中華民族中的回族、維吾爾族、哈薩克族、東鄉族、保安族、撒拉族、柯爾克孜族、塔塔爾族、烏孜別克族和塔吉克族等十個民族,甚至相對較小的程度上,部分彝族、苗族、拉祜族、景頗族和傈僳族等中國西南少數民族所信奉的天主教和基督教新教也起到類似的作用。但因不是此文的主要論題,故在此不做贅言。

下面就本文的重點,藏傳佛教在“中華民族”暨“華族”這個族群的民族意識和民族認同的萌生、孕育和形成過程中的重要功績和歷史作用。

四、藏傳佛教歷史概述

藏傳佛教,俗稱喇嘛教,是指北傳佛教中傳入藏區的佛教分支。

西藏的佛教開始於西元四世紀中葉,藏王拉妥妥日轟贊(又譯為:拉脫脫日轟贊,或拉托托日年贊,藏文: ལྷ་མོ་ལྷ་འགྲུབ་པ་འཛམ་)在位時期,西藏開始出現佛教三寶所依和供奉。此後在中國的唐代,由吐蕃的松贊干布贊普迎娶文成公主時,便由文成公主將佛像及佛經帶到吐蕃,松贊干布還特別為文成公主請來吐蕃的釋迦牟尼十二歲等身赤金佛像建造了小昭寺加以供奉。小昭寺的藏語名稱為“甲達熱木齊祖拉康”,意為“漢虎神變寺”。于公元八世紀時,由

教史上的後弘期。正是在此期間,噶舉、噶當、薩迦、覺囊、格魯等各派的傳承,均在後弘期逐漸形成。(25)

元世祖忽必烈在中統元年(1260年)冊封薩迦派法王八思巴為國師,授玉印,統領吐蕃。(26)薩迦派由此而成為吐蕃的政治與宗教領袖,成為薩迦巴。開啓了西藏政教合一的傳統和格局。及至元末明初,帕木竹巴取代了薩迦巴的勢力,帕竹噶舉派開始興盛起來。明成祖於永樂五年(1407年)冊封噶瑪噶舉派第五世法王得銀協巴為“大寶法王”,這一稱號為噶瑪噶舉派歷代法王沿用至今。

十四世紀由班智達宗喀巴大師所創立的格魯派,或稱格魯巴派,為藏傳佛教四大派之一。系阿底峽尊者噶當派的後裔之一。亦被稱為黃教,在當今藏區有着極大的影響,其四大活佛則在所有藏傳佛教徒中享有極高的地位。這四位活佛為前藏的達賴喇嘛、後藏的班禪喇嘛、內蒙古的章嘉呼圖克圖,以及蒙古國的哲布尊丹巴

